

##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5月12日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后现场通知了全体董事、监事。

2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7年5月12日下午16:00在包头稀土高新区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。

3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，实出席董事7名。

4、与会董事推举王军董事主持本次会议。会议应列席监事3名，实列席监事3名，公司财务总监赵秀梅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5、董事会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认真审阅了有关议案并进行了表决。经与会董事一致同意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#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选举王军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# 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选举刘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议案》

为保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薪酬和考核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，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一致。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：

战略委员会由王大宏先生、王军先生、俞有光先生组成，其中王大宏先生为战略委员会召集人；

审计委员会由俞有光先生、王丽萍女士、哈斯阿古拉先生组成，其中俞有光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；

薪酬和考核委员会由哈斯阿古拉先生、刘芳先生、王大宏先生组成，其中哈斯阿古拉先生为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召集人；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# **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**

同意聘任王丽萍女士为总经理；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一致。

本事项独立董事出具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# **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**

同意聘任刘芳先生为董事会秘书。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一致。

本事项独立董事出具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# **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的议案》**

同意聘任刘芳先生、贾利明先生、王富荣先生、王刚先生为副总经理；聘任赵秀梅女士为财务总监。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一致。

本事项独立董事出具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# **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审计部部长的议案》**

同意聘任贺志贤女士为公司审计部部长，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# **8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**

同意聘任单华夷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单华夷女士联系方式：

联系电话：0472-6208676

传真：0472-6208676

邮箱：dbswtina@163.com

通讯地址：包头稀土高新区黄河大街46号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邮编：014030

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的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》等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：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。新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审计部部长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见附件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5月12日

#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 董事长、副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审计部部长、证券事务代表 简 历

### 1、董事长王军先生简历：

王军先生，1951年5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。北京大学高层经理工商管理高级研修班结业，高级经济师。内蒙古自治区九届、十届、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，被评选为“全国乡镇企业家”，“内蒙古自治区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者”。曾兼任中国日用化工协会副理事长、中国日用化工协会明胶分会副理事长。现任本公司董事长，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、东宝圆素（北京）科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。包头市第一届商标品牌协会会长。

王军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7,866,992 股，持股比例为 1.71%。通过兴证资管鑫众 7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股份 5,398,522 股，持股比例为 1.17%。通过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9,143,800 股，持股比例为 32.36%。王军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，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总经理王富荣先生系父子关系，除此之外，与其他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王军先生最近五年在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。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### 2、总经理王丽萍女士简历：

王丽萍女士，1969年11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。大学学历，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会计专业毕业，高级会计师。现任本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、东宝圆素（北京）科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。

王丽萍女士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6,341,600 股，持股比例为 1.38%，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它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

所规定的情形。王丽萍女士最近五年担任东宝圆素（北京）科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### **3、副董事长、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刘芳先生简历：**

刘芳先生，1964年11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。内蒙古大学EMBA毕业，硕士学位、高级经济师。曾任公司综合部经理、企管部经理、董事长助理，现任公司副董事长、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、东宝圆素（北京）科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。包头市第一届商标品牌协会秘书长。

刘芳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5,358,200 股，持股比例为 1.16%。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它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刘芳先生最近五年在东宝圆素（北京）科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董事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### **4、副总经理贾利明先生简历：**

贾利明先生，1961年11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大专学历，内蒙古广播电视大学机械专业毕业。工程师，曾任公司提胶车间主任、生产设备部部长。现任公司副总经理，兼任总工程师。

贾利明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1,750股，持股比例为0.02%，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它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贾利明先生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### **5、副总经理王富荣先生简历：**

王富荣先生，1973年11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北京大学高层经理工商管理高级研修班结业，高级经济师。曾负责公司明胶生产工艺的研究开发、明胶产品质量综合提高的工艺改进及澄清胶工艺改进；负责胶原蛋白中试设备的选型、安装及调试，主持公司胶原蛋白产品的中试和生产化实验，主要包括产品配方及生产工艺的参数设定、产品分析检测等开发实验工作，可溶性胶

原蛋白中国发明专利主要发明人。曾任公司生产技术总监助理、技术中心主任、质量部部长、生产部部长、技术总监，现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。兼任中国日用化工协会副理事长、中国日用化工协会明胶分会副理事长、曾获内蒙古自治区质量管理工作先进个人荣誉，2016 年被评为包头市稀土高新区“高新工匠”荣誉称号。

王富荣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23,200 股，持股比例为 0.07%，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父子关系。除此之外与公司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它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王富荣先生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#### **6、副总经理王刚先生简历：**

王刚先生，1976 年 11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天津科技大学行政管理专业毕业，本科学历。曾任公司销售部副经理、销售部经理，现任公司销售副总经理。全面负责公司明胶、原料胶原蛋白、磷酸氢钙销售运营工作。

王刚先生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56,000 股，持股比例为 0.03%，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它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王刚先生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#### **7、财务总监赵秀梅女士简历：**

赵秀梅女士，1961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会计学大专学历，中国注册会计师、高级会计师。1983 年以来，曾在多家工业、商业企业以及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财务管理和审计工作，具有丰富的财务管理经验。2001 年至 2012 年 5 月在内蒙古中天华正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及财务咨询工作。2012 年 6 月进入东宝生物公司，曾任公司财务副总监。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、东宝圆素(北京)科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。

赵秀梅女士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1,800 股，持股比例为 0.0091%，与公司

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它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赵秀梅女士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#### **8、审计部部长贺志贤女士简历：**

贺志贤女士，1970 年 5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大学学历，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会计学专业毕业。会计师、清洁生产审核师，曾任公司企管部经理、行政考核办主任、企管部部长、人力资源部部长、总经理助理，现任本公司审计部部长、职工代表监事。

贺志贤女士目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97,250 股，持股比例为 0.11%。贺志贤女士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。最近五年内未在除公司以外的其他机构担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情况。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#### **9、证券事务代表单华夷女士简历：**

单华夷，女，1983年2月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中南大学物流工程专业毕业。曾任上海金山石化物流有限公司投资主办、北京国中商联投资管理服务有限公司项目经理，现任本公司证券投资部高级经理、第五届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。单华夷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》。

单华夷女士目前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其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其它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。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